

桐柏县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 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文件

桐工改办〔2021〕7号

关于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优化再造项目审批流程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产业集聚区），工改办各成员单位、县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入推进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按照项目审批“四减一造两提”工作要求，围绕全国最优、时间最短改革目标，借鉴广西北海市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先进经验及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再造项目审批流程的通知》（宛工改办〔2021〕12号）文件，对现行的11大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进行了优化再造。现将优化再造的11大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下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

- 1、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31个工作日内）
- 2、政府投资基础设施线性工程类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31个工作日内）
- 3、社会投资类项目（除带方案出让用地项目及中小型社会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31个工作日内）
- 4、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类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21个工作日内）
- 5、社会投资中小型工程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31个工作日内）
- 6、水利工程类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18个工作日内）
- 7、公路、水运工程类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22个工作日内）
- 8、35—500千伏电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27个工作日内）
- 9、社会投资一般住宅类项目流程图（控制在23个工作日内）
- 10、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产业类项目流程图($\leq 10000\text{m}^2$)（控制在13个工作日内）
- 11、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仓储项目流程图($\leq 5000\text{m}^2$)（控制在4.5个工作日内）

桐柏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12日